



儒
學

大
成



精華編一八二冊下
子部儒學類

儒藏

儒藏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藏·精華編·一八二：全二冊/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9

ISBN 978-7-301-11900-6

I. ①儒… II. ①北… III. ①儒家 IV. ①B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6）第224869號

書名	儒藏（精華編一八二）（上下冊）
RUZANG	
著作責任者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編
責任編輯	王應 魏奕元 趙新 吳遠琴 王長民 童祁
標準書號	ISBN 978-7-301-11900-6
出版發行	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5號 100871
網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學出版社
電子信箱	dianjiwenhua@163.com
電話	郵購部62752015 發行部62750672 編輯部62756449
印刷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經銷者	新華書店
	787毫米×1092毫米 16開本 90.5印張 973千字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定價	1200.00元（上下冊）

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抄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010-62752024 電子信箱：fd@pup.pku.edu.cn

圖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與出版部聯繫，電話：010-62756370

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研究重大課題攻關項目



「十一五」國家重點圖書出版規劃項目·重大工程出版規劃
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重大項目
北京大學「九八五工程」重點項目



《儒藏》精華編第一八二冊

子部儒學類

經濟之屬

下冊

- 論衡〔東漢〕王充
申鑒〔東漢〕荀悅 〔明〕黃省曾 注
昌言〔東漢〕仲長統
傅子〔西晉〕傅玄 〔清〕錢保塘 輯
中說〔隋〕王通 〔北宋〕阮逸注
.....

論

衡

〔東漢〕

王充

李先耕 撰

校點

目 錄

校點說明	骨相篇	四〇
論衡卷第一	初稟篇	四四
逢遇篇	本性篇	四八
累害篇	物勢篇	五二
命祿篇	奇怪篇	五五
氣壽篇	論衡卷第四	六〇
論衡卷第二	書虛篇	六〇
幸偶篇	變虛篇	七一
命義篇	論衡卷第五	七七
無形篇	異虛篇	七七
率性篇	感虛篇	八二
吉驗篇	論衡卷第六	九四
論衡卷第三	福虛篇	九四
偶會篇	禍虛篇	九八
	龍虛篇	一〇三
	雷虛篇	一〇八
	論衡卷第七	一一七
	道虛篇	一一七

語增篇	二二七
論衡卷第八	一三五
儒增篇	一三五
藝增篇	一四三
論衡卷第九	一四九
問孔篇	一四九
論衡卷第十	一六四
非韓篇	一六四
刺孟篇	一七二
論衡卷第十一	一八一
談天篇	一八一
說日篇	一八五
答佞篇	一九七
論衡卷第十二	二〇五
程材篇	二〇五
量知篇	二一〇
謝短篇	二一五
論衡卷第十三	二二一

別通篇	二二一
超奇篇	二三六
論衡卷第十四	二四〇
狀留篇	二四〇
寒溫篇	二四四
譴告篇	二四七
論衡卷第十五	二五四
變動篇	二五四
招致篇(闕)	二五九
明雩篇	二五九
順鼓篇	二六五
論衡卷第十六	二七一
亂龍篇	二七一
遭虎篇	二七五
商蟲篇	二七八
講瑞篇	二八二
論衡卷第十七	二九三

指瑞篇	二九三
是應篇	二九九
治期篇	三〇四
論衡卷第十八	
自然篇	三〇九
感類篇	三一六
齊世篇	三一六
論衡卷第十九	
宣漢篇	三三〇
恢國篇	三三〇
驗符篇	三四〇
論衡卷第二十	
須頌篇	三四四
佚文篇	三四四
論死篇	三五四
論衡卷第二十一	
死僞篇	三六二
論衡卷第二十二	
紀妖篇	三七四
訂鬼篇	三八五
論衡卷第二十三	
言毒篇	三九二
薄葬篇	三九五
四諱篇	三九九
調時篇	四〇五
論衡卷二十四	
譏日篇	四〇九
卜筮篇	四一三
辨崇篇	四一八
難歲篇	四二二
論衡卷二十五	
詰術篇	四二七
解除篇	四三一
祀義篇	四三五
祭意篇	四三九
論衡卷二十六	
論衡卷第二十六	四四五

實知篇	四四五
知實篇	四五三
論衡卷第二十七	
定賢篇	四六三
論衡卷第二十八	
正說篇	四七六
書解篇	四八四
論衡卷第二十九	
案書篇	四九〇
對作篇	四九五
論衡卷第三十	
自紀篇	五一
後序一（楊文昌）	五一三
後序二（韓 性）	五一五

校點說明

《論衡》三十卷八十五篇（其中《招致篇》闕，今存八十四篇），爲東漢學者王充所作。王充，字仲任，會稽上虞（今屬浙江）人，生於東漢光武帝建武三年（二七），卒於漢和帝永元十六年（一〇四）。
（參見王舉忠《王充卒年辨證》，《遼寧大學學報》一九九二年第六期）

王充生活在東漢前期，經光武帝、明帝、章帝、和帝四朝。這是豪門大族執掌一切的年代，也是識緯神學風行的年代。作爲出生於「細族孤門」的寒士，他天資聰穎，但經歷坎坷。王充說自己「爲小兒，與儕儕遊戲，不好狎侮」，「八歲出於書館，書館小僮百人以上，皆以過失相撫，或以書醜得鞭。充書日進，又無過失」（見《論衡·自紀篇》，後文引

自《論衡》者均只注篇名）。書館學成而至洛陽。《後漢書·王充傳》說他「好博覽而不守章句。家貧無書，常游洛陽市肆，閱所賣書，一見輒能誦憶，遂博通衆流百家之言」。王充曾入洛陽太學，師事著名學者班彪，希望能以學問及操行爲世所用。

但他一生只做過州縣小官：在縣爲掾功曹，在都尉府位亦掾功曹，在太守爲列掾五官功曹行事。元和三年（八六），徙家辟詣揚州部丹陽、九江、廬江，復入爲治中。章和二年（八八）罷州家居。就是在「貧無供養」的境遇中，他依然「得官不欣，失位不恨。處逸樂而欲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淫讀古文，甘聞異言。世書俗說，多所不安，幽處獨居，考論實虛」（均見《自紀篇》）。據《後漢書·王充傳》注引謝承《後漢書》云，其同郡友人謝夷吾薦充曰：「充之天才，非學所加。雖前世孟軻、孫卿，近漢楊雄、劉向、司馬遷，不能過也。」漢章帝特詔公車徵辟，但王充並未應召，而是集中精力於著述。

在位之時，衆人蟻附；廢退窮居，舊故叛去。志俗人之寡恩，故閑居作《譏俗》、《節義》十二篇。「充既疾俗情，作《譏俗》之書；又閔人君之政，徒欲治人，不得其宜，不曉其務，愁精苦思，不睹所趨，故作《政務》之書。又傷偽書俗文多不實誠，故爲《論衡》之書。」「年漸七十，時可懸輿。仕路隔絕，志窮無如。年有不然，身有利害。髮白齒落，日月踰邁。疇倫彊索，鮮所恃賴。貧無供養，志不娛快。曆數冉冉，庚辛域際，雖懼終徂，愚猶沛沛。乃作《養性》之書，凡十六篇。」這些著作除了《論衡》之外均已亡佚。（有人以爲部分保留於《論衡》之中，校點者不取此說）

王充自己說：「《論衡》之造也，起衆書並失實，虛妄之言勝真美也。故虛妄之語不黜，則華文不見息；華文放流，則實事不見用。故《論衡》者，所以銓輕重之言，立真偽之平，非苟調文飾辭爲奇偉之觀也。」（《對作篇》）他從親身廣博觀覽的事實出發，憑藉自身的人文精神與理性素養，尖銳地批判了當時流行的譏緯之說，抨擊了各種各樣的天人感應及虛妄之言。即使是以爲聖賢的孔孟，他也認真衡量。這一點曾爲理學家以及利用理學來「正人心」的統治者所詬病。其實王充本人基本上還是一個儒生，他說《論衡》一書，「折衷以聖道，枮理於通材，如衡之平，如鑑之開」（《自紀篇》）。他「理性」的批判限於時代與自身的局限，不得不與「時」「命」周旋。而且秉承儒家「入世」理念的王充，理所當然的要爲漢王朝讚頌，以至於相信漢朝的「祥瑞」，這必然導致有關論述的矛盾。

《論衡》一書，王充自稱「吾書亦財出百」（《自紀篇》），當有一百多篇。而范曄《後漢書·王充傳》說王充「著《論衡》八十五篇，二十餘萬言」。我們估計，范曄生活在王充三百年後，他所見的《論衡》與王充當年文稿相較，已有所亡佚，所以與今本相差不大。現存宋慶曆進士楊文昌爲《論衡》所作的序說：「既作之後，中土未有傳者。蔡邕入吳會始得之，常祕玩以爲談助。故時人嫌伯喈得異

書，或搜求其帳中隱處，果得《論衡》，抱數卷持去。

邕丁寧之曰：「惟我與爾共之，勿廣也。」其後王朗來守會稽，又得其書。及還許下，時人稱其才進。

或曰：「不見異人，當得異書。」問之，果以《論衡》之益。繇是遂見傳焉。這些記載當據范曄《後漢書》、袁山松《後漢書》、《抱朴子》等文獻。《論衡》

首見著錄於《隋書·經籍志·雜家》，《論衡》，二十九卷，其後《舊唐書·經籍志·雜家》著錄《論衡》，三十卷，估計是將《自紀篇》獨立為一卷之故。《論衡》向無定本，在王充千載之後，北宋楊文昌始「自一紀中，得俗本七，率二十七卷……又得史館本二，各三十卷」。他廢寢忘食，討尋研覈，互質疑謬，「改正塗注凡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九字」（見書末楊文昌《後序》），成爲《論衡》之善本。百餘年後，南宋孝宗乾道三年（一一六七），會稽太守洪适又據楊刻本復加校訂重刻。但這些版本均已失傳。目前能見到的刊刻早而全的是國家圖書館收藏的兩種宋元明遞修本。一本八冊，一本十四冊。

今把八冊本稱爲「遞修本」。十四冊本因有「言里世家」、「錢謙益印」以及批語，黃丕烈斷定爲錢謙益收藏及加批，所以稱爲「錢批本」。《中華再造善本》所收錄的《論衡》，即據錢批本影印，影印說明云「據國家圖書館藏宋乾道三年紹興府刻宋元明遞修本影印」，這也是此次校點所用的底本。

前述兩種宋元明遞修本前人很少見到，而明蘇軾可的通津草堂本（下文簡稱「通津本」）印刷精美，且曾由《四部叢刊》影印，所以近現代有關《論衡》的校點注譯多以通津本爲底本，而用遞修本、清人或近人的校宋本以及程榮《漢魏叢書》本、天啓本等作爲參校本。有人甚至說，宋元明遞修本漫漶不清處甚多，僅有文物價值而不堪作爲工作底本。這大概是一種誤解。這次校點，底本漫漶不清需用通津本補者二百餘處，而兩本有異文則多達八百處，另外肯定通津本奪文有二十八處。相異處有的是通津本明顯錯誤可據底本改正者，也有前人紛紜聚訟之處可據底本確定是非者。下

面僅舉二例：

卷十六《遭虎篇》，通津本有句云：「盧奴令田光與公孫弘等謀反，其且覺時，狐鳴光舍上，光心惡之，其後事覺坐誅。」史載公孫弘以丞相終，並無謀反事。這裏顯然有誤。底本「公孫弘」作「桑弘羊」。史載桑弘羊以「謀反」罪名而死。可見底本是正確的。

卷三十《自紀篇》通津本有句云「文孰常在有以放賢」，此句難解，衆說紛紜。黃暉云，字有訛誤。章士釗云，疑「孰」當作「族」。劉盼遂是章說且加以論證。楊寶忠據《酉陽雜俎續集》卷四引作「必當因祖有以效賢」而云：「文」即「必」之形誤，「孰」即「祖」之聲誤，「常」「當」諧聲相同，「放」爲「效」之形誤——八字改其四，且倒置二字位置。依據底本，其實通津本奪「節」字，底本作「節文孰常？」在有以放賢」。本篇前文述嘲王充者言「吾子何祖，其先不載」云云。故王充答以「鳥無世鳳皇……人無祖聖賢……士貴，故孤興」，然後講禮

節儀式無常，效仿賢人即可。後文承接「是則醴泉有故源」云云。

二〇〇九年第二期《圖書館工作與研究》刊時永樂與門鳳超兩先生的《〈四庫〉本〈論衡〉校讀散論》。文中指出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下文簡稱「四庫本」）所具有的校勘價值。所以校勘中也利用了四庫本。

還要說明的是，對底本有刪改補乙之處均有版本根據。一是底本的批語，稱爲錢批；一是遞修本的鉤改（與通津本基本一致）；一是通津本；一是四庫本。但凡僅稱通津本者，即四庫本異文與之相同，實際上已包括了四庫本，所以不再標明四庫本。考慮底本繁簡字並用的特點，校點本對已有的簡化字，如「隨」、「蟬」、「声」、「斷」、「猪」、「体」、「灾」等字予以保留。同樣儘可能保留一些底本原有的異體字。此外底本原有的圈點、眉批由於體例原因，不再保留。

在開始以錢批本與遞修本、通津本對校之時，